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江市监知促〔2021〕139号

转发关于组织开展“2021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关于组织开展“2021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粤知保协发字〔2021〕1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符合条件的企业可通过我局推荐或自荐申报。通过自荐方式提交申请的申报单位可自行报送。要通过我局推荐申报的单位，请将全套申报材料扫描件（申报表同时提交 word 版及 pdf 版文件）于 7 月 9 日前发送至我局邮箱，各电子版文件命名时请注明单位名称，并按要求编号和命名，无需提交纸质文件。逾期

不再受理。

二、请各市（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组织发动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 2021 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。

联系人：黄学敏，联系电话：3168306，

邮 箱：jmzscqj@163.com。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 年 6 月 25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25 日印发

校对：黄学敏